

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17年9月19日，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2017年9月8日核发的《关于核准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17]1638号），具体内容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57,678,720股新股。
- 二、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。
- 三、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。
- 四、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，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，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
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、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的联系方式如下：

一、发行人：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郑晓 李超凡

联系电话：0573-82078789

联系传真：0573-82084568

电子邮箱：inf@jxsilk.cn

二、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：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项目保荐代表人：毛豪列 钟朗

联系人：资本市场部

联系电话：010-66551630、010-66551612、010-66553472

联系传真：010-66551380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9月20日